

# 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

江海财会〔2022〕17号

## 转发关于开展广东省第四期高端会计人才 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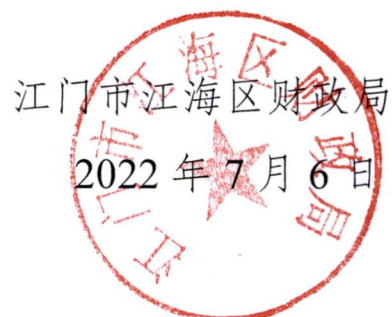
区直各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现将《江门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广东省第四期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江财会〔2022〕4号）转发给你们，请按工作要求组织和做好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直各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具备条件的人员必须7月18至31日在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https://kj.czt.gd.gov.cn>），点击“高端会计人才选拔报名”-“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选拔报名”填写申报信息，上传个人近期2寸半身免冠彩照等有关资料，省财政厅于8月5日前完成网上审核后，通过审核的人员将《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打印，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盖公章，连同《单位承诺书》，申请表复印件及相关佐证材料A4纸打印装订成册，报我局会计绩效股（地址：江门市江海区富民路9号2楼大堂）进行申报条件初审，我局审核无误后将申报人员材料于2022年8月10日集中报送江门市财政局（会计科）。

二、本通知通过电子公文交换系统发送给区直各单位、各街道办事处，请各行政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协助通知属下单位。

附件：《江门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广东省第四期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江财会〔2022〕4号）



（联系人：李君钰；联系电话：3861928、1732203238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

2022年7月6日印发

---